

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认定核心员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认定核心员工的审核情况

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认定许锋等34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具体审核情况如下：

1、2026年3月17日，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拟提名许锋等34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并将该议案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至2026年3月26日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及公司内部信息公示栏对拟认定核心员工名单向全体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公示期10天。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拟认定核心员工提出的异议。

3、2026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对核心员工公示情况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同意董事会提名的许锋等34名员工为核心员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在北京证券交易

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拟认定核心员工的核查意见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4、2026年4月2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同意认定许锋等34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

二、核心员工名单

序号	姓名	类别	序号	姓名	类别
1	许锋	核心员工	18	欧阳祝玲	核心员工
2	许光跃	核心员工	19	彭鑫	核心员工
3	王燕	核心员工	20	楼立荣	核心员工
4	白化云	核心员工	21	王鹏	核心员工
5	苏国利	核心员工	22	王亮	核心员工
6	刘飞	核心员工	23	张飞	核心员工
7	牛琦	核心员工	24	全颖	核心员工
8	骆微	核心员工	25	王练红	核心员工
9	张艳	核心员工	26	韦明江	核心员工
10	沈卫富	核心员工	27	吕赵林	核心员工
11	樊兰芳	核心员工	28	贾惠安	核心员工
12	林红书	核心员工	29	区肖艳	核心员工
13	史秀亚	核心员工	30	封永红	核心员工
14	金晓涛	核心员工	31	刘永林	核心员工
15	吴正顺	核心员工	32	王建军	核心员工
16	狄浩	核心员工	33	刘泉	核心员工
17	张千钧	核心员工	34	张柯	核心员工

三、备查文件

- （一）《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拟认定核心员工的核查意见》；

(三) 《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